

國立政治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幼兒園新生入學作業要點

97年2月13日實小校務會議訂定
99年8月27日實小校務會議訂定
100年2月16日實小校務會議訂定
100年9月7日實小校務會議訂定
101年1月17日實小校務會議修訂
101年3月20日實小校務會議修訂

- 一、國立政治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幼兒園為辦理新生入學作業，依據「國立政治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招收新生入學作業要點」之規定，訂定本要點。
- 二、國立政治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幼兒園入學事項，依本要點規定辦理，本要點未規定者，依其他相關法規之規定辦理。
- 三、入學人數：中班一·五班，共四十五名。
- 四、入學資格：當年度9月1日滿4歲之學齡兒童。
- 五、辦理原則：
 - (一) 社區（台北市文山區指南里、政大里、萬興里內適齡幼童）身心障礙幼童、低收入戶幼童、中低收入家庭幼童、原住民族幼童、特殊境遇家庭之子女等五種身份之幼童，符合第五項原則者，併列優先入園第一順位。故上述五種身份之社區子女，應於新生登記時檢附相關資料。唯身心障礙幼童之鑑定、安置、入學、減額等，依各級主管機關所設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規定辦理。
 - (二) 國立政治大學（以下簡稱本校）各單位為配合邁向頂尖大學計畫，經延攬傑出人才會議通過延聘教師，其子女需安排入幼兒園就讀，得以專案方式提出申請，優先辦理入學。
 - (三) 本校現職專任教職員工、合聘教師及服務滿3年之約用人員之子女，如超過名額時依以下順序辦理：
 1. 本校現職專任教職員工，如超過名額時以服務年資決定入學之先後順序。
 2. 依第1項規定辦理後仍有餘額時，接受合聘教師及服務滿3年之約用人員之子女申請入學，如名額超過時以抽籤決定入學名單。
 - (四) 依第（一）（二）（三）項規定辦理後仍有餘額時，依「派赴國外工作人員子女返國入學辦法」、「僑生回國就學及輔導辦法」之規定，派赴國外工作人員於其子女返國一年內者，為優先招收對象。如超過名額時以抽籤決定之。
 - (五) 依前述規定辦理後仍有餘額時，接受全戶【幼童及父母（或監護人）】設籍於並實際居住台北市文山區指南里、政大里、萬興里內適齡幼童之申請入學，並以公開抽籤方法決定入學名單。申請者須提出下列文件證明居住事實：
 - 1、戶籍謄本
 - 2、直系血親之房屋所有權狀、經法院公證之房屋租賃契約或公家宿舍配住證明。
 - 3、水費或電費收據證明。
- 六、登記日期：依當年度「新生登記暨抽籤實施要點」所載之時間辦理。
- 七、登記地點：實幼4樓辦公室。
- 八、抽籤日期及新生報到時間：依當年度招生公告為準。
- 九、收費：依政府規定收費標準辦理。
- 十、本要點經實小校務會議決議，呈請大學部校長同意核備後實施，修訂時亦同。